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2-011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 年作为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等，积极出席 2021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1 年度任职期间内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5 次股东大会，无独立董事缺席情况，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

2021 年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董事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参加/列席股东会次数
张雷	9	9	3
姚建国	9	9	3

二、发布独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 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公 正、科学的判断，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1 年 4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同意
		(2)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同意
		(3)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
		(4) 《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同意
		(5)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同意
		(6) 《关于更正 2018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 案	同意
		(7) 《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后）>》议案	同意
		(8)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后）>》议案	同意
		(9)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议案	同意
		(10)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议案	同意
		(11)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议案	同意
		(12) 《关于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议案	同意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议案	同意
		(1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议案	同意
		(1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议案	同意
		(1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议案	同意
		(17)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	同意

		定股价措施的预案>》议案	
		(18) 《关于公司制定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议案	同意
		(19)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同意
		(2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同意
		(21)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同意
		(2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	同意
2021年5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重新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同意
		(2) 《关于重新明确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议案	同意
		(3) 《关于公司股东提出的<关于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议案	同意
2021年11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同意
		(2)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项及公告的议案》	同意
		(3)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4)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规则的议案》	同意
		(5) 《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	同意
		(6)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	同意
		(7) 《关于同意报出公司2021年1-9月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确保平等、公开，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积极关注行业动态与政策变更，在重大事项的审议中，运用专业知

识，秉承客观公正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2、未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
- 3、未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方案。
- 4、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5、未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坚决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回报。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雷、姚建国

2022 年 4 月 6 日